

江苏宝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和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 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1、江苏宝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综合产能、供应质量、制造及运输成本、交付及时等原因，出于对苏州宝利来钣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利来”)的了解和对其产品质量的认可，委托其为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宝馨智能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智能制造”)提供部分钣金零件的外协加工服务，2021年度向其采购钣金加工件总金额为746.66万元，占同类交易比例为2.34%。

2、公司综合产能、供应质量、制造及运输成本、交付及时等原因，出于对苏州文氏精密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文氏精密”)的了解和对其产品质量的认可，委托其为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智能制造提供部分钣金零件的外协加工服务，2021年度向其采购钣金加工件总金额为403.24万元，占同类交易比例为1.26%。

3、公司基于对苏州镁馨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镁馨”)的了解，苏州智能制造将其位于苏州高新区新亭路10号的部分厂房和设备设施出租给镁馨，作为镁馨生产、仓库及办公使用，出租面积约7,753平方米，租赁期限一年，租赁合同每半年签署一次。2021年度实际租赁总金额为186.07万元，占同类交易比例为0.29%。

4、公司基于对宝利来的了解，公司及苏州智能制造将位于苏州高新区石阳路25号的研发楼中的一间办公室出租给宝利来使用。2021年度房屋租赁总金额为1.50万元，占同类交易比例小于0.01%。

（二）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 2022 年 4 月 22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和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议案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内。

（三）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币种：人民币万元（未税价）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2 年预计金额	截至目前已发生金额	2021 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苏州宝利来钣金股份有限公司	钣金加工	参见三、1 定价原则和依据	800.00	201.63	746.66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苏州文氏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钣金加工	参见三、1 定价原则和依据	550.00	248.58	403.24
向关联人出租	苏州宝利来钣金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参见三、1 定价原则和依据	3.00	1.87	1.50
合计				1,353.00	452.08	1,151.40

（四）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币种：人民币万元（未税价）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2021 年实际发生额	2021 年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苏州宝利来钣金股份有限公司	钣金加工	746.66	950.00	2.34	21.40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和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已于 2021 年 4 月 30 日披露（公告编
	苏州文氏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钣金加工	403.24	500.00	1.26	19.35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2021年实际发生额	2021年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小计	-	1,149.90	1,450.00	-	-	号：2021-050），《关于苏州子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28）已于2021年10月29日披露， http://www.cninfo.com.cn
向关联人出租	苏州镁馨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设备设施租赁	186.07	250.00	0.29	25.57	
	苏州宝利来钣金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1.50	3.00	0.00	50	
	小计：	-	187.57	253.00	-	-	
合计：			1,337.47	1,703.00	-	-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原因说明：

2021年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原因，主要系公司业务调整所致。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1、苏州宝利来钣金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宝利来”）

法定代表人：朱永秀

注册资本：50万元

成立日期：2019年11月21日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苏州市高新区观山路9号3#南

经营范围：生产、加工、销售：精密钣金制品、五金机械零配件、工装夹具；道路普通货物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截至2022年3月31日，宝利来的总资产为922.11万元、净资产为-7.27万元、营业收入为189.67万元、净利润为-2.26万元。

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朱永秀担任宝利来的董事长兼总经理，朱永秀为公司原持股5%以上股东朱永福先生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且为宝利来持股60%的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的规定，因此宝利来系公司的关联方。

2、苏州文氏精密机械有限公司（简称“文氏精密”）

法定代表人：文兴

注册资本：50万元整

成立日期：2016年07月12日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苏州市高新区嵩山路170号

经营范围：加工、制造：精密机械，模具及零部件，五金冲压件。（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截至2022年3月31日，文氏精密的总资产为701.80万元、净资产为-95.83万元、营业收入为213.96万元、净利润为36.22万元。

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公司原持股5%以上股东朱永福先生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文诗林持有文氏精密49%股份，文诗林间接控制文氏精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的规定，因此文氏精密系公司的关联方。

3、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企业依法存续经营，生产经营正常，财务状况良好，具有较强的履约能力，日常交易中均能履行合同约定，经查询均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定价原则和依据

双方之交易价款及相关费用，除另有规定外，应按下列三种价格之一计算：

- （1）国家物价管理部门规定的价格；
- （2）行业之可比市场价格（若国家物价管理部门没有规定）；
- （3）推定价格（若国家物价管理部门没有规定和无可比之当地市场价格）。

推定价格指合理的成本费用（包括应缴纳的税项）加上合理之利润构成的价格。

2、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1）公司与宝利来、文氏精密发生的日常采购交易事项，先签署《年度日常采购框架合同》，实际发生交易时以订单的方式进行。

（2）公司与宝利来发生的日常租赁事项，实际发生交易时以租赁合同的方式进行。

（3）日常采购交易技术标准：按双方签订的相关协议约定或加工产品图纸执行。

本次预计事项经公司董事会通过后，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公司业务需要在前述额度内决定交易事项并签署相应的协议文件。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均坚持了市场化原则，没有损害本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不影响本公司各项业务的独立性，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没有损害本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

公司各项业务均独立于各关联方，与各关联方的业务往来不构成公司对各关联方的依赖关系。

五、相关意见

1、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在召开本次董事会前，我们认真审阅了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和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所有文件，我们认为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出于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交易定价公允，遵循了客观、公平、公正的原则，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我们对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和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无异议，一致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议，独立董事认为：公司 2022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是基于公司 2021 年发生的交易情况做出的合理预测，上述交易符合诚实信用、互惠互利的原则，定价公允，不会影响公司资产的独立性，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项。

3、监事会意见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关于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和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该项交易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及市场经济的原则，保证了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满足合法合规性、必要性和公允性的要求，保持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 3、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独立董事意见；
- 4、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宝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6日